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8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 43 元（含税）。公司每 10 股派发现金 5 元（含税）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 2025 年末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人民币 3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一、审议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和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二、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 （一）2025 年可分配利润与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情况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14 号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945,411,000 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9,415,131,000 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5,653,818,000 元，减去已分配的 30,476,852,000 元及其他转出 12,088,00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期公司未提取法定公积金。因此，2025 年度母公司实际可分配利润为 34,580,009,000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7,603,276,186 股（包含 A 股总股本 6,952,427,686 股及 H 股总股本 650,848,500 股），其中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 80,412,541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因此，本次可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 7,522,863,645 股。

##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5 年末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7,603,276,186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回购专户股份余额为 80,412,541 股）的股本总额 7,522,863,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8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8,586,881,851 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A 股股息以人民币派发；H 股股息以港币派发，实际金额按照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期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的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 （三）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及股份回购情况

### 1、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分别经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人民币 5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以人民币估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每 10 股 H 股中期股息金额为 5.4692 港元，含税）。本次中期分红以股权登记日所载的公司总股本 7,685,068,242 股（其中 A 股总股本为 7,034,219,742 股，H 股总股本为 650,848,500 股）剔除 A 股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137,571,415 股后的股本 7,547,496,8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人民币 5 元（含税）。综上，本次中期分红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3,773,748,414 元。

加上本次拟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 28,586,881,851 元，2025 年度累计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为 32,360,630,265 元，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73.6%。

## **2、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A股股份，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回购金额为不超过100亿元且不低于50亿元，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在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此方案股份回购A股金额为9,999,994,748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A股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回购金额为不超过30亿元且不低于15亿元，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在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此方案股份回购A股金额为1,509,865,814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公司在 2025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 A 股股份回购金额为 11,509,860,562 元（不含交易费用）；此外，公司在 2025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 H 股股份回购金额约 95,459,022 元（不含交易手续费）。2025 年度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约 116 亿元，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6.4%。

## **3、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

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为 43,965,949,849 元，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 100%。

## **4、2025 年度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和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和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中剩余的部分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股份数量为 11,090,741 股。该等股份已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上述已注销的回购股份对应的回购金额为 602,217,450 元。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方案》。此回购方案中的 95,000,000 股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该等股份已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上述已注销的回购股份对应的回购金额为 7,036,373,329 元。

2025 年度，公司股份回购注销总额合计为 7,638,590,779 元，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7.4%。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1、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2,360,630,265	26,721,698,430	20,780,277,723
回购注销总额（元）	7,638,590,779	6,048,232,607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945,411,000	38,537,237,000	33,719,935,00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7,228,020,00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580,009,00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9,862,606,4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3,686,823,3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8,734,194,3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3,549,429,80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根据上表相关指标，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79,862,606,418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2、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规、合理。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保持稳定持续的现金分红。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仍保持健康财务状况，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同意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六、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

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